**從以利帶出的警戒：傳道人，當管教好自己的兒女！**

**牧者兒女成「失落的一代」 當如何解決？**

**傳道人的兒女教導需謹慎**

**以利的生命故事中的教訓, 突顯管教的重要性**

以聖經中的祭司以利為例，展現了複雜的育兒模式，提供了正面和負面的教訓。他與兒子何弗尼和非尼哈的互動提供了寶貴的養育和教養子女的見解。

紀律和糾正：

以利未能約束他的兒子，這是育兒中重要的教訓。聖經記載，以利的兒子犯下了嚴重的罪行，如從帳幕帶來的祭品中偷取，並與在帳幕入口服侍的婦女通姦（撒母耳記上 2:22-25）。然而，以利未能約束或糾正他的兒子，導致他們的失敗。

責任：

以利的兒子濫用了他們作為祭司的責任，並犯下褻瀆的行為。他們忽視了作為祭司的神聖本質，最終導致了他們的滅亡。這提醒我們在孩子身上灌輸責任感和對神聖職責的尊重的重要性。

忽視的後果：

以利的不作為導致了他和他的兒子嚴重的後果。聖經記載，上帝對以利家宣告了審判，宣布以利的兩個兒子將在同一天死去，並且他的家族將被削除出擔任祭司的行列（撒母耳記上 2:27-36）。

影響和榜樣：

父母的行為對孩子有著深遠的影響。以利未能給他的兒子樹立良好的榜樣，這提醒了我們父母對孩子成長的影響力。因為他的忽視而降臨到以利家庭的負面後果，警示了父母影響力的重要性。

這些從以利育兒中得到的教訓提供了有價值的見解，關於在培養孩子時紀律、責任感、後果和父母影響力的重要性。

父母尊重子女甚於尊重上帝，似乎等於把子女當作更重要，成為偶像取代神。 其中一個例子可以在舊約聖經撒母耳記上找到，描述了祭司以利尊重他的兒子甚於尊重上帝。以利的兒子何弗尼和非尼哈行惡，犯下嚴重罪行，但以利未能像應該的那樣懲戒他們。這是一個父親將子女的重要性置於尊重上帝的命令之上的例子。

另一個例子可以在新約聖經馬可福音中找到，耶穌責備宗教領袖，因為他們讓人們忽視照顧年邁父母的責任，並聲稱他們的資源是奉獻給上帝的（馬可福音7:9-13）。這表明人們利用宗教習俗來忽視他們作為父母的責任，因此尊重他們的宗教承諾勝過對父母的責任。

這些例子說明了一些人將子女的尊重置於尊重上帝之上的情況，它們作為一個關於保持家庭義務和精神承諾之間適當平衡重要性的警示故事。

**從以利帶出的警戒：傳道人，當管教好自己的兒女！** <https://www.christiantimes.cn/news/24873>

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對於上帝所賜的這份產業，我們都是歡喜接受、細心呵護。 但在細心呵護的同時，我們應掌握好一個度，不要過度溺愛、任其放縱。

趁有指望，管教你的兒子，你的心不可任他死亡。 （箴19:18）有很多失敗的父母，當自己的孩子像脫了韁的馬一樣馳騁於外面的世界不再回來時，他們束手無策，悔恨與痛苦交織，以淚洗面。

在聖經中有一個使我們心寒的例子：以利的兩個兒子。 以利是一位祭司，他的兩個兒子也是祭司。 雖然在聖經中看不出以利有什麼突出的功績，但也沒記載他的不好之處。 對於以利，聖經記載最多的就是他的家庭，他的兩個兒子。 我們在聖經中看到以利的兩個兒子利用職權之便滿足自己的貪欲，他們蔑視耶和華的祭物，在神的殿中行惡。

回過頭來我們再看今天的教會，放眼望去，傳道人的子女有很多也在教會服侍，當看到他們願意委身基督時我們很是欣慰，尤其是當看到他們在牧場上盡忠服侍時 ，更是讓人看見教會的希望，在他們當中，有許多真的是榮神益人的好牧者。

但也有很多令人感到惋惜、感到心塞的傳道人子女，清高、無禮，對別人呼來喝去，更有甚之，動手打了人之後還仍然趾高氣昂……當看到這 種「神家的後代」時，對神家的未來我們有沒有感到擔憂呢？

為什麼有很多傳道人在教會中忠心職守，甚至得到很多信徒的尊重，但是卻不能使自己的子女有一個良好的品德呢？ 筆者總結自己所觀察到的現象，原因有三：

一、信仰的遺傳。 有許多傳道者的子女的信仰，是建立在自己父母的信仰之上，而不是磐石之上。 這樣就會產生一個問題，不認識自己所信的是誰。

二、放縱的誇贊。 因為自己父母的德高望重，致使許多信徒對其、甚至其兒女都保持一種尊重，更甚之有一些信徒會對其子女放縱的誇贊，愛屋及烏，不論你做得好與壞，都沒有關係。 這容易讓人產生傲慢、以自我為中心的性情。

三、過分的溺愛。 因為自己做工的緣故，不能陪同自己的孩子，感覺虧欠了自己的孩子，從而不捨得去管教、責備。

不忍用杖打兒子的，是恨惡他，疼愛兒子的，隨時管教。 （箴13:24）嬌生慣養不是辦法，若是真的愛自己的孩子，就應當愛憎分明，隨時教導。

以利的兩個兒子，雖然作為祭司在神的殿中服侍，但是他們並不認識耶和華，無視神的存在，公然在神殿中犯罪，得罪了耶和華，在罪中有份，最終得到審判，在同一 日而死。 對於兒子的惡行，以利聽到後也曾去勸說，批評幾句，但無濟於事。 那麼，為什麼當以利聽到了這些事之後才去勸告呢？ 難道自己的兒子他不了解嗎？ 為什麼自己的兒子能做出這樣的事情呢？ 其實，做父母的不可能不了解自己的子女，當知道自己的孩子有哪方面的缺欠時，應當及時管教、使其改正，不是等到事情發生了之後才去勸告。 對於以利這種縱容其兒子的做法，耶和華神給他下了一個結論：尊重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 （撒2:29）

以利和他兩個兒子的結局，對於今天的我們來說是一個警戒。 尤其是對於全心奉獻的傳道人來說，更是一個警戒，當在管理神家的同時，也當完全將自己的家交與神手中，使神在自己家中照管看護，隨時提醒。 不但自己要具有高尚的品德，也應當使兒女端莊順服。 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使兒女凡事端莊、順服。 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顧神的教會呢？ （提前3:4-5）一個屬靈的領袖要先從自己的家開始服事。 家庭是基督徒屬靈的考場，在這場考試中你的答案是否讓神滿意？ 一個傳道人如果不能管教、引導自己的兒女，焉能領導教會呢？

傳道人警醒吧，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我們不可將神的產業失去!

**傳道人的兒女教導需謹慎**

作者： 曉雲基督時報 |

2017年07月17日 08:52

詩篇127：3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所懷的胎是祂所給的產業。 兒女是神所託付我們管理的產業，作為產業的接管人我們應該帶領自己的兒女一同認識至高的上帝，讓這份產業成為神真正的賞賜與祝福。 特別是作為教會的牧者、長老，兒女的教育更尤為重要，因為這些孩子是生活在弟兄姊妹的「圍觀」下，孩子教育的好壞、家庭是否是一個尊主為大的家庭，在這個 孩子的身上可以完全的體現。 過度的溺愛、過度的縱容、客觀理由下對孩子教育的缺失都不是一個傳道人該有的行為。 聖經中也有記載作為祭司家庭中子女的敗壞，亞倫的兩個兒子拿答、亞比戶，祭司以利的兩個兒子等，作為祭司的他們在神的面前忠心侍奉，卻沒有將兒女管理 好，在人的面前失去了尊嚴，在神的面前更是虧欠，因為他們沒有管理好神的產業。 路16:10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在大事上也忠心；在最小的事上不義，在大事上也不義。 當然這節經文是關於管理金錢的教導，但是同樣人如果不能照顧好自己的“小家”，神如何把“大家”放心的交於你。 你又如何能夠勝任管理「大家」的責任。 兒女的教育特別重要，因為兒女是我們教會的未來，是主耶穌的精兵，我們如何能夠讓這些精兵在我們的手上墮落成不能上戰場的兵呢！

我們知道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位老師，因為在孩子還未懂事之時，他就具有很強的模仿能力，也就是說你的一言一行深深的影響著你的孩子。 試問你自己是一個「正版的教材」嗎？ 提前3:4-5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使兒女凡事端莊、順服。 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顧神的教會呢？ 《提摩太前書》是保羅寫給年輕的提摩太的書信，在3章這裡明確指出作為教會的監督與執事需要具備什麼樣的資格。 我們也看到4-5節對於家庭的管理，子女的教育也是作為監督具備資格的一個條件，可見他對一個傳道人的重要性。 如何管理自己的家，要好好管理就是善於管理、會管理，管理的要近乎完美，這是傳道人應有的責任。 可見對於一個傳道人，並不是只要把講章寫好、把道講好就可以的。 父母必須有端正的行為，兒女才能順服。 如果一個傳道人在服事時是綿羊的溫順，在家裡卻行為粗暴惡劣，他的兒女如何能夠順服呢？

弟兄姊妹，我們事奉不是要我們單單的只做一件事－傳道，而是要管好家，教好兒女，再來把道傳好。 我不相信一個連自己的家都不能管理好，自己的兒女都無法教育好的傳道人，能牧羊好群羊！ 希望我們每天都在神的面前省察自己，對於家庭我們有沒有盡到自己的本分，對於兒女我們是否按神的旨意來教導他？ 箴言23:13不可不管教孩童，你用仗打他，他必不至於死。 對於教導孩子的標準，不應以自己的喜好為標準，乃應以神的旨意為標準。 人們往往在小小的錯誤上會縱容孩子甚至以此為特點，但當孩子漸漸長大，他的惡習已經給大人帶來麻煩，此時才加以管教。 但此時已經錯過了最好的時機，想要改正他的錯誤真的很不容易了。 兒女既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我們就當謹慎管理，不要讓兒女成為你侍奉上的破口，不要讓耶和華在你產業上的賞賜與祝福臨不到你！

我們既服事人前，就更當在眾人中做信徒的榜樣，管理好家庭、教育好子女、牧養好群羊，這些一個都不能缺少，不能顧此失彼！ 願神來幫助我們更好的教導子女，惟願我們的兒女都能成為耶穌基督裡的精兵，被主所用！

https://www.christiantimes.cn/news/24094/%E4%BC%A0%E9%81%93%E4%BA%BA%E7%9A%84%E5%84%BF%E5%A5%B3%E6%95%99%E5%AF%BC%E9%9C%80%E8%B0%A8%E6%85%8E

**牧者兒女成「失落的一代」 當如何解決？**

作者： 姚頌恕 |基督時報 2017年06月15日

|

「我長大了絕對不做傳道人！」「不要逼我接受你們的信仰！」不少基督教會的牧者必定聽過類似的言語，從自己的兒女口中。 這種現象令身為牧者的父母心碎，也是令人心焦、當解決的問題：許多教會正在重複上演祭司以利的家庭悲劇，兒子背棄信仰，正走向死亡的途中。

許多主日學教師和青少年教師都普遍反映，最難教育的便是傳道人的兒女，甚至很多牧者的兒女從來不參加聚會，甚至有人笑言——許多的傳道的兒女，變成了不折 不扣的強盜。 而這種現像在農村教會尤甚。 這裡所說的鄉村家庭教會不是地理上的概念，具體指的是沒有很清晰的教會架構、傳道人本身缺乏神學教育、傳道人本身的薪資非常之少的教會。

公眾號「信仰顧問團」刊載「教會微刊」李賢的文章《令人擔憂的牧者家庭教育》分析了這個現象。 作者指出，牧者兒女「遠離信仰」將產生難以避免的負面影響。 健康的家庭會成為侍奉的依托，但是不健康的家庭卻會影響侍奉，當牧者無暇去牧養自己家人時，家人便會成為牧者侍奉的阻攔。 兒女背離信仰會帶來的哪些負面影響？

首先，作者指出，牧者兒女背離信仰將造成事工力道的減損。 當備受教會關注的兒女成為信仰的背離者時，最直接受到打擊的便是牧者本身的侍奉。 例如，當牧者論及上帝的道能以改變自己的家人時，自己的兒女都不相信福音，那麼這便是自己抽打自己的臉了。 如此，他的侍奉將缺失力度，並且留有難以挽回的遺憾。 隨之而來的還有牧者家庭見證的失去。

作者認為， “兒女若是被人告是放蕩不服約束的”，那麼作為牧者本身也難辭其咎。 牧者如果連自己的兒女都無法教育，又如何去教育更多人呢？ 在這樣一個年代見證基督，最有力度的便是以整個家庭去見證，在當下家庭關係混亂的社會無法給人帶來美好家庭的模範和盼望。

**如何幫助牧者教育“失落的兒女”，使牧者兒女的信仰被建立，從而成為教會中極好的榜樣呢？** 作者首先澄清說，使人信主的確是聖靈的工作。 一個在基督化家庭出生的孩子不一定會成長為基督徒，但這不能免除家長對孩子的教養責任，甚至有時候，最需要牧養的就是牧者本身。

**作者提出的第一個舉措便是從教會入手，指出讓牧者的兒女「免於失落」需要教會體制的完善。 許多教會欠缺對牧者足夠的經濟供應，導致牧者無法在兒女面前有足夠的金錢擔當，也沒有足夠時間陪伴他們，這的確會導致牧者兒女信仰的失落。** 這直接看來是牧者的虧欠，根本上不得不說是教會的責任。 作者舉例說，有教會因為沒有足夠的供應牧者工資，導致牧者的兒女高中輟學便與人同居，卻義正言辭的指責其為不聖潔。

因此，作者總結說，教會應該竭盡所能的給傳道人較好的生活供應，不僅使其可以專心侍奉，也可以使家庭生活稍稍充裕，使兒女知道自己的父親服侍神是被教會尊重和關愛 的。 同時，教會事工也應該給牧者家庭生活留有空間、充裕的環境，因為家庭應該是事奉的第一秩序。

第二點，作者提出，牧者教育的持續是非常重要的。 該作者是一位青少年導師，他一直強調青少年教育包括兩個群體：青少年本身和青少年家長。 若教會要在青少年事工上有所突破，就要注意這一點，因為教會事工並不能全然取代父母的位置。 作者建議，教會可開設諸如「好爸爸課程」等學習的平台，牧者此時也應該將自己當作一個學習者，而不是教育者參與進來。 **牧者應該願意在兒女教育上投入更多的時間和精力，也使兒女感受到來自父親熾熱的愛與盼望。**

**最後，作者也特別說了一點細節：牧者千萬不要將教會的事帶到家庭的飯桌上，有些教會的黑暗面並不是作為兒女他們能夠去承擔的。** 這並不是說故意隱瞞，而是要循序漸進的，按著他們所能夠接受的程度去教育他們。 最後，作者說，盼望在家庭鄉村教會的轉型中，牧者可以更加的被善待，兒女的教育也可以被關注，以使敬虔的後代可以不斷傳承。

<https://www.christiantimes.cn/news/23918/%E7%89%A7%E8%80%85%E5%84%BF%E5%A5%B3%E6%88%90%E2%80%9C%E5%A4%B1%E8%90%BD%E7%9A%84%E4%B8%80%E4%BB%A3%E2%80%9D%20%E5%BD%93%E5%A6%82%E4%BD%95%E8%A7%A3%E5%86%B3%EF%BC%9F>

**以利的生命故事中的教訓, 突顯管教的重要性**

聖經中父親的教訓 - 大祭司以利 Chin Chin 2018 年 9 月 25 日

以利的故事結局非常悲慘,但它給我們作為父親或母親的寶貴教訓。讓我與你分享我從這個聖經故事中學到的個人體會。我也會分享一些詹姆斯·道布森博士的管教原則,與我們討論的要點相關。

**1. 孩子應該在幼年時期就學會紀律。**

聖經中沒有提到何弗尼和非尼哈是如何被以利養大的。但從他們不聽從父親責備就可看出,他們幼年時所受的管教有問題。如箴言所說:「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如果他們像祭司的兒子一樣,受過正確的紀律訓練,例如聖殿的規矩,那麼長大後,他們就會有正確的行為。

**2. 切忌縱容不服從。**

有些父母,特別是母親,可能不希望孩子在管教中體驗痛苦。然而,箴言19:18 告誡父母「趁著有指望,管教你的兒子,你的心不可任他死亡。」

管教孩子的一部分就是讓他們在行為不當時體驗適度的痛苦或不便。如果我們未能這樣做,將來會面臨更大的心痛。詹姆斯·道布森博士在他的《作父母並不容易》一書中更好地表達了這個原則:「如果允許剛強自我的孩子在幼年時期養成頑抗和不尊重的『習慣』,那些特徵將會困擾他和他的父母二十年。」

**3. 教導孩子們順服 神的第一步,就是教他們順服父母。**

在他的《剛強自我的孩子》一書中,詹姆斯·道布森博士再次說:「在順服父母慈愛的領導下,孩子們也在學習順服 神自己的仁慈領導。」

父母是孩子生命中遇到的第一個權威人物。如果他們不學會尊重和順服父母,就更難尊重和順服家庭之外的其他權威,包括學校、社區中的人,最終是 神。

因此,詹姆斯·道布森博士在他的另一本書中說:「在孩子前四十八個月中,必須傳達兩個不同的信息:(1)『我愛你,超過你可以理解的程度』,(2)『因為我愛你,我必須教你順服我。』」 這與聖經的話一致:「我兒,不可輕看主的管教,被他責備的時候,也不可灰心。因為主所愛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納的兒子。」(來12:5-6)

**4. 種瓜得瓜,種豆得豆。**

當我們未能按照正確的方式管教孩子時,我們就會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正如以利兒子的例子,結果是致命的。主對撒母耳說:「我曾告訴他(以利),我必因他家永遠降罰,因為他知道兒子作孽,自招咒詛,卻不禁止他們。」(撒上3:13) 以利知道 神對他的旨意,聽到撒母耳這麼說後,他說:「他是耶和華,願他憑自己的意旨而行!」(撒上3:18)

難以接受的事實是,有些情況下,孩子的生命被毀,純粹是因為父母未能正確地管教他們。(我不是說父母應該為一切負全責。有些情況下,父母已盡力而孩子仍未盡力。)更糟糕的是,有些父母甚至縱容孩子的錯誤。遲早,父母和孩子都會種瓜得瓜,種豆得豆。

這四點是我們作為父母應學習的重要管教教訓。我希望我們能盡己所能,作好父母的本份,養育出品格端正、順服主道的孩子。